

项目一

认知小企业会计

● 知识目标

- 了解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 了解《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背景；
- 了解《小企业会计准则》适用范围的设置；
- 了解小企业会计工作岗位的设置。

为了规范小企业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促进小企业可持续发展，发挥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小企业会计准则》由财政部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以财会〔2011〕17 号文件印发，并要求自 2013 年 1 月 1 起在小企业范围内施行。财政部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发布并自 2005 年 1 月 1 起施行的《小企业会计制度》予以废止。

模块一 了解《小企业会计准则》

《小企业会计准则》分总则、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及利润分配、外币业务、财务报表、附则 10 章 90 条。《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发布是继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出台并有效实施之后企业会计标准建设的又一项重大系统工程，标志着由适用于大中型企业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适用于小企业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共同构成的企业会计标准体系基本建成。

一、《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背景

(一) 国际背景

《国际会计准则》及各国制定的会计准则针对的对象大部分是大中型企业和上市公司，对于小企业会计的需要及特殊问题考虑得很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前身——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没有声明其制定的《国际会计准则》仅适用于在公开资本市场上交易的上市公司，因此许多发达国家和某些较小的新兴发展中国家在所有企业中均使用《国际会计



准则》。实践证明，有一部分中小企业由于实施《国际会计准则》的成本太高，存在背离《国际会计准则》、执行不严、实施质量不高等问题。

最初，只有英国、加拿大等几个国家同时具有两套会计准则（分别针对一般企业和中小企业）。在以欧盟为代表的一些国家和地区陆续要求上市公司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后，联合国国际会计和报告标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于2000年7月在日内瓦召开的第17次会议上，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秘书处向大会提交了题为“中小企业会计”的讨论稿；2001年9月在日内瓦召开的第18次会议上，各国专家围绕制定中小企业会计指南的指导思想、必要性、基本框架、中小企业的分层标准、《国际会计准则》的取舍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2002年10月在日内瓦召开的第19次会议上，各国专家主要讨论了中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问题，针对现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并综合考虑其他国家关于中小企业的会计标准基础，制定一套适用于普遍意义的经济业务的报告模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2009年7月制定并发布了《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二）国内背景

我国作为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成员之一，需要制定一套具有本国特色的中小企业会计准则，尽快实现与《国际会计准则》的接轨。

1. 《小企业会计准则》是加强小企业管理、促进小企业发展的重要制度安排

小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加强小企业管理、促进小企业发展是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关系民生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战略任务。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小企业发展，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政策，提出了进一步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小企业会计准则》是落实各项政策、加强小企业管理、促进小企业发展的重要制度安排。

2. 制定《小企业会计准则》是加强税收征管、防范金融风险的重要制度保障

按照税法的要求，税务部门对企业应采用查账方式征收企业所得税。但据调查，当前有相当一部分小企业实行核定征收方式，且银行在对小企业贷款管理的过程中，并不主要依赖小企业的财务报表，这是造成会计信息质量不高的重要原因之一。税务部门认为，《小企业会计准则》有助于查账征税，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实现公平税负，同时规范小企业的会计工作。银行监管部门认为，小企业的财务报表应当成为商业银行贷款的重要依据，成为提升小企业会计信息质量、加强银行对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的重要制度保障。

3. 制定《小企业会计准则》是健全企业会计标准体系、规范小企业会计行为的重要制度基础

我国于2005年建成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自2007年1月1日起在我国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大中型企业中有效实施，得到了国际、国内社会的普遍认可，但这套准则体系的实施范围不包括小企业。《小企业会计制度》是2004年制定的，相关内容早已过时，企业在实际工作中无所适从，迫切需要制定《小企业会计准则》。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以下简称《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的精神，结合我国小企业和国家有关部门的客观需求，财政部会计司于2010年初将制定发布《小企业会计准则》列入了工作计划，后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起草了《小企业会计准则（征求意见稿）》。



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思路

制定《小企业会计准则》应当立足国情，借鉴《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简化要求的思路，同时与我国税法保持协调，并有助于银行等债权人提供信贷，注重以下三个方面：

1. 遵循基本准则与简化要求

按照我国企业会计改革的总体框架，基本准则是纲，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所有企业，同时《企业会计准则》和《小企业会计准则》是基本准则框架下的两个子系统，分别适用于大中型企业和小企业。《小企业会计准则》应当按照基本准则规范小企业会计确认计量报告。但考虑到我国小企业规模小、业务简单、会计基础工作较为薄弱、会计信息使用者的信息需求相对单一等实际问题，《小企业会计准则》应当简化要求。比如，在会计计量方面，要求小企业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在财务报告方面，要求小企业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

2. 满足税收征管信息需求与有助于银行提供信贷

小企业外部会计信息使用者主要为税务部门和银行。税务部门主要利用小企业会计信息做出税收决策，包括是否给予税收优惠政策、采取何种征税方式等，更多的是希望减少小企业会计制度与税法的差异；银行主要利用小企业会计信息做出信贷决策，更多的是希望小企业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提供财务报表。为满足这些会计信息主要使用者的需求，《小企业会计准则》应减少职业判断的内容，缩小企业会计制度与税法的差异。

3. 和《企业会计准则》合理分工与有序衔接

《小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虽适用范围不同，但为适应小企业发展壮大的需要，又要相互衔接，从而发挥会计准则在企业发展中的政策效应。为此，对于小企业非经常性发生的甚至基本不可能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一旦发生，可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对于小企业今后公开发行股票或债券的，或者因经营规模或企业性质变化导致连续3年不符合小企业标准而成为大中型企业或金融企业的，应当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小企业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依据与适用范围

《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依据有1999年10月31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1996年6月17日颁布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2002年6月29日颁布的《中小企业促进法》。

《小企业会计准则》适用于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规定的小型企业标准的企业。微型企业可以参照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小型、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如表1-1所示。



表 1-1 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表

行 业	小型企业划分标准			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从业人 员 /人	营 业 收 入 /万 元	资 产 总 额 /万 元	从业人 员 /人	营 业 收 入 /万 元	资 产 总 额 /万 元
农、林、牧、渔业		50~500			50 以下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30	300~2 000		20 以下	300 以下	
建筑业		300~6 000	300~5 000		300 以下	300 以下
批发业	5~20	1 000~5 000		5 以下	1 000 以下	
零售业	10~50	100~500		10 以下	100 以下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20~300	200~3 000		20 以下	200 以下	
仓储业	20~100	100~1 000		20 以下	100 以下	
邮政业	20~300	100~2 000		20 以下	100 以下	
住宿业	10~100	100~2 000		10 以下	100 以下	
餐饮业	10~100	100~2 000		10 以下	100 以下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100	100~1 000		10 以下	100 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100	50~1 000		10 以下	50 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1 000	2 000~5 000		100 以下	2 000 以下
物业管理	100~300	500~1 000		100 以下	500 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100		100~8 000	10 以下		100 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0~100			10 以下		

注 1：此表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整理。

注 2：表中小型企业三项指标之间为“且”的关系；微型企业三项指标之间为“或”的关系。

注 3：表中营业收入是企业 201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之和，不包括营业外收入。

小贴士

2021年04月27日，时隔十年，工信部再次对中小企业认定标准进行大幅修订，由工信部牵头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修订工作，已形成意见稿，正在征求意见。从征求意见稿来看，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以及企业控股等情况，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小贴士

适用《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企业需满足的条件

《小企业会计准则》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同时满足下列三个条件的企业：

- (1) 不承担社会公众责任。
- (2) 经营规模较小。
- (3) 既不是企业集团内的母公司也不是子公司。

四、《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特点

1. 采用简化会计核算和服务体系

考虑到小企业业务简单、人力资源薄弱等特点，《小企业会计准则》采用了简化核算和报告体系。例如，对资产不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取消了权益法核算而只采用单一的成本法核算等。通过这一系列的简化核算，减少了会计人员的职业判断，降低了会计核算的难度，从而吸引小企业自愿进行会计核算，进而为将来加强会计信息的精细化管理，提高会计信息的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

2. 采用单一的历史成本计量方法

与《小企业会计制度》相比，《小企业会计准则》最大的变化在于对企业的各项资产均按历史成本计量。例如，对短期投资、应收款项、存货等均不再要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资产的转让损失和呆账、坏账损失均在实际发生时予以确认，从而基本上消除了会计利润与应纳税所得额之间的暂时性差异，减少了纳税申报时进行的所得税调整环节。

3. 能更好地满足企业外部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求

由于小企业的经营权与所有权并不分离，业主或股东可以通过直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来获得相关的信息。因此，小企业会计信息的主要使用者是国家税务部门和金融机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理念、框架结构、计价方法、核算原则等都充分考虑了税务部门和金融机构等企业外部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求。《小企业会计准则》中资产、负债的核算与计价方法完全依照税法的规定来确定。例如，按照税法上实际发生制原则，对所有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在实际发生时即确认资产损失；会计要素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记账基础，没有采用税法上不认可的公允价值作为记账基础；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而不采用权益法；固定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方法应考虑税法的规定，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等。上述准则中的操作规定，使得准则与税法更加统一，在减少部分操作内容的基础上基本消除了《小企业会计准则》与税法的差异，这样既有利于会计人员的掌握和运用，又使审计查账、税务部门的监管更加顺畅。

4. 与《企业会计准则》有序衔接，能适应小企业的未来发展

《小企业会计准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序衔接，不仅体现在制度的规定上，更体现在具体会计科目的设置上。《小企业会计准则》总共有 66 个科目，虽然比《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科目少，但其科目名称与《企业会计准则》完全一致，从而提高了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和一致性，符合与《国际会计准则》趋同的要求。



模块二 认知小企业会计的基本前提、信息质量要求与计量属性

一、小企业会计的基本前提

小企业会计的基本前提也称小企业会计的基本假设，是对小企业会计核算所处时间、空间环境做出的合理假定，是小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前提。其主要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1.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从事经济活动并需要对其进行会计处理和定期报告的特定单位。会计主体假设规定了财务会计应处理的交易、事项的空间范围，从而规定了财务会计报告的内容与边界。

2.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会计方法的选择中，假设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在可预见的将来会按照现在的形式和既定的目标不断地持续下去。在将企业作为一个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和报告主体的前提下，尽管企业所面临的经营环境是十分复杂的，具有高度的不确定性，有改组、兼并，甚至破产、清算等可能，但是在选择会计方法时，为了更为科学地处理企业日常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并定期报告财务信息，需要假定会计主体有可能持续经营。例如，某企业购入一条生产线，预计使用寿命为 10 年，考虑到企业将会持续经营下去，因此可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会在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用，并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即不断地为企业生产产品，直至生产线使用寿命结束。为此，企业就应当根据历史成本记录固定资产，并采用折旧的方法，将历史成本分摊到预计使用寿命期间所生产的相关产品成本中。

持续经营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揭示的只是财务会计信息产生的前提，以便信息使用者更好地理解和使用这些信息。如果企业出现不能持续经营的状况，如企业进入了破产清算程序，那么其会计便由持续经营会计转向清算会计。

3. 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与持续经营是密不可分的。会计分期是指将会计主体持续不断的经营，人为地将其划分为相等的、较短的时间期间，以便定期报告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等。会计分期的确定实际上决定了企业对外提供财务会计报表的时间间隔，同时也规定了财务会计报表所涵盖的时间区间。我国的会计年度与公历年度一致，即从公历的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以季度、月份为会计期间的，其起止时间也与公历季度、月份一致。

4. 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以货币作为会计日常记录和编制会计报表的最基本的计量单位。企业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是千变万化、十分复杂的，如不同的财产物资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和多种计量单位，除货币计量单位外，还有实物计量单位或劳动计量单位等，为了全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会计记录和报告客观上需要一种统一的计量单位作为计量尺度，而货币正是计量一切有价物的共同尺度。



货币计量有以下两层含义：

(1) 会计核算要以货币作为主要的计量尺度。《会计法》规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单位，可以选定其中一种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在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的同时，有必要也应当以实物量度和劳动量度作为补充。

(2) 假定币值稳定。只有在币值稳定或相对稳定的情况下，不同时点上的资产的价值才具有可比性，不同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才能进行比较，并计算确定其经营成果，会计核算提供的会计信息才能真实反映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情况。

二、小企业会计的信息质量要求

(一) 可靠性

可靠性又称客观性、真实性，它要求小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会计信息要有用，必须以可靠为基础。如果财务报告提供的会计信息是不可靠的，就会给投资者等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产生误导，甚至损失。可靠性对小企业有以下几个要求：

(1) 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将符合会计要素定义及其确认条件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如实反映在财务报表中，不得根据虚构的、没有发生的或者尚未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

(2) 在符合重要性和成本效益原则的前提下，保证会计信息包括应当编报的报表及其附注内容等的完整性，不能随意遗漏或者减少应予披露的信息。与使用者决策相关的有用信息都应当充分披露。

(3) 财务报告中的会计信息应当是中立的、无偏的。如果小企业在财务报告中为了达到事先设定的结果或效果，通过选择或列示有关会计信息以影响决策和判断，这样的财务报告信息就不是中立的。

【例 1-1】 某公司于 2019 年年末发现公司销售萎缩，无法实现年初制定的销售收入目标，但考虑到在 2020 年春节前后，公司销售可能会出现较大幅度地增长，公司为此提前预计库存商品的销量，在 2019 年年末制作了若干存货出库凭证，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试分析该公司的这种做法是否正确。

该公司的这种做法没有以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为依据，而是以虚构的交易事项为依据，违背了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可靠性原则，也违背了《会计法》的规定，所以这种做法是不正确的。

(二) 相关性

相关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一项信息是否具有相关性取决于预测价值和反馈价值。

1. 预测价值

如果一项信息能帮助决策者对过去、现在和未来事项的可能结果进行预测，则该项信息就具有预测价值。决策者可根据预测的结果做出其认为最佳的选择。因此，预测价值是构成相关性的重要因素，具有影响决策者决策的作用。



2. 反馈价值

一项信息如果能有助于决策者验证或修正过去的决策和实施方案，那么它就具有反馈价值。把过去决策所产生的实际结果反馈给决策者，使其与当初的预期结果相比较，可以验证过去的决策是否正确，总结经验以防止今后再犯同样的错误。反馈价值有助于未来决策。

会计信息质量的相关性要求，需要企业在确认、计量和报告会计信息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使用者的决策模式和信息需要。但是，相关性是以可靠性为基础的，两者之间并不矛盾，不应对立起来。也就是说，会计信息在可靠性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做到相关性，以满足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决策需要。

(三) 可理解性

可理解性又称清晰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企业编制财务报告、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而要使使用者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弄懂会计信息的内容，有效地使用会计信息，这就要求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易于理解。只有这样，才能提高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实现财务报告的目标，满足向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信息的要求。

会计信息毕竟是一种专业性较强的信息产品，在强调会计信息的可理解性要求的同时，还应假定使用者具有一定的有关企业经营活动和会计方面的知识，并且愿意付出努力去研究这些信息。对于某些复杂的信息，如交易本身较为复杂或者会计处理较为复杂，因为其与使用者的经济决策相关，所以企业也应当在财务报告中予以充分披露。

(四) 可比性

可比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相互可比。这主要包括以下两层含义：

1. 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可比

为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了解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变化趋势，比较企业在不同时期的财务报告信息，全面、客观地评价过去、预测未来，从而做出决策，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同一企业对在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但是，满足会计信息可比性要求，并非表明企业不得变更会计政策，如果按照规定或者在会计政策变更后可以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就可以变更会计政策。有关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应当在附注中予以说明。

2. 不同企业相同会计期间可比

为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评价不同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其变动情况，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不同企业对在同一会计期间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以便不同企业按照一致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要求提供有关会计信息。

(五) 实质重于形式

实质重于形式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仅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企业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在多数情况下，其经济实质和法律形式是一致的，但在有些情况下会出现不一致。例如，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资产虽然从法律形式来说企业并不拥有其所有权，但是由于租赁合同中规定的租赁期相当长，接近于该资产的使用寿命；租赁期结束时承租企业有优先购买该资产的选择权；



在租赁期内承租企业有权支配资产并从中受益；等等。因此，从其经济实质来看，企业能够控制融资租入资产所创造的未来经济利益，在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上就应当将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资产视为企业的资产，列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

【例 1-2】 某小企业按照销售合同销售商品但又签订了售后回购协议，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试分析该企业的做法是否正确。

虽然该企业从法律形式上实现了收入，但如果其没有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没有满足收入确认的各项条件，那么即使签订了商品销售合同或者已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也不应当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六) 重要性

重要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在实务中，如果会计信息的省略或者错报会影响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据此做出正确决策的，该信息就具有重要性。重要性的应用需要依赖职业判断，企业应当根据其所处环境和实际情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加以判断。

(七) 谨慎性

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面临着许多风险和不确定性，如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售出存货可能发生的退货或者返修等。会计信息质量的谨慎性要求，需要企业在面临不确定性因素的情况下做出职业判断时，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充分估计到各种风险和损失，既不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也不低估负债或者费用。例如，企业对售出商品可能发生的保修义务等确认预计负债，就体现了会计信息质量的谨慎性要求。

谨慎性要求不允许企业设置秘密准备，如果企业故意低估资产或者收益，或者故意高估负债或者费用，将不符合会计信息的可靠性和相关性要求，损害会计信息质量，扭曲企业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而对使用者的决策产生误导，这是会计准则所不允许的。

(八) 及时性

及时性要求企业对已经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会计信息的价值在于帮助所有者或者其他信息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具有时效性。即使是可靠的、相关的会计信息，如果不及时提供，也会失去时效性，对于使用者的效用就大大降低，甚至不再具有实际意义。

在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过程中贯彻及时性，有以下三点要求：

(1) 及时收集会计信息，即在经济交易或者事项发生后，及时收集整理各种原始单据或者凭证。

(2) 及时处理会计信息，即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时对经济交易或者事项进行确认或者计量，并编制出财务报告。

(3) 及时传递会计信息，即按照国家规定的有关时限，及时地将编制的财务报告传递给财务报告使用者，便于其及时使用和决策。

在实务中，为了及时提供会计信息，可能需要在有关交易或者事项的信息全部获得之前就进行会计处理，这样虽然满足了会计信息的及时性要求，但是可能会影响会计信息的可靠性；反之，如果企业等到与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全部信息获得之后再进行会计处理，这样的信息披露可能会由于时效性问题，对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决策的有用性将大



大降低。这就需要在及时性和可靠性之间进行相应权衡，以最好地满足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为判断标准。

三、小企业会计的计量属性

小企业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应当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1. 历史成本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 重置成本

在重置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3. 可变现净值

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4. 现值

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5. 公允价值

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

小贴士

《小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计量属性的规定

我国《小企业会计准则》第六条规定：“小企业的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模块三 认知小企业会计的科目、机构与岗位设置

会计科目是对会计要素具体内容进行分类核算的项目。小企业会计科目的设置应能对小企业会计要素进行全面的反映，具体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的若干会计科目，每个会计科目都应有特定的核算内容。



一、小企业会计的科目设置

小企业的会计科目如表 1-2 所示。

表 1-2 小企业的会计科目表

科目编号	会计科目名称
一、资产类	
1001	库存现金
1002	银行存款
1012	其他货币资金
1101	短期投资
1121	应收票据
1122	应收账款
1123	预付账款
1131	应收股利
1132	应收利息
1221	其他应收款
1401	材料采购
1402	在途物资
1403	原材料
1404	材料成本差异
1405	库存商品
1407	商品进销差价
1408	委托加工物资
1411	周转材料
142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01	长期债券投资
1511	长期股权投资
1601	固定资产
1602	累计折旧
1604	在建工程
1605	工程物资
1606	固定资产清理
16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622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续表

科目编号	会计科目名称
1701	无形资产
1702	累计摊销
1801	长期待摊费用
1901	待处理财产损溢
二、负债类	
2001	短期借款
2201	应付票据
2202	应付账款
2203	预收账款
2211	应付职工薪酬
2221	应交税费
2231	应付利息
2232	应付利润
2241	其他应付款
2401	递延收益
2501	长期借款
2701	长期应付款
三、所有者权益类	
3001	实收资本
3002	资本公积
3101	盈余公积
3103	本年利润
3104	利润分配
四、成本类	
4001	生产成本
4101	制造费用
4301	研发支出
4401	工程施工
4403	机械作业
五、损益类	
5401	主营业务成本
5402	其他业务成本



续表

科目编号	会计科目名称
5403	税金及附加
5601	销售费用
5602	管理费用
5603	财务费用
5711	营业外支出
5801	所得税费用

二、小企业会计的机构设置

小企业会计的机构设置既要符合《会计法》的规定，又要适应小企业会计业务的需要，即小企业可以根据本单位会计业务的繁简情况决定是否设置会计机构。

小企业是否需要设置会计机构，一般取决于以下几个方面的因素：

1. 小企业规模的大小

从有效发挥会计职能作用的角度看，业务较多的小企业应设置会计机构；而对那些业务和人员都不多的小企业，可以不单独设置会计机构，将会计业务并入其他职能部门，或者委托代理记账。

2. 经济业务和财务收支的繁简

经济业务多、财务收支频繁的小企业，有必要设置相应的会计机构。

3. 经营管理的要求

在经营管理上对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设置要求高，以及对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全面性等方面要求较高的小企业，有必要设置会计机构。

对于不能单独设置会计机构的小企业，如财务收支数额不大、会计业务比较简单的小企业，应当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会计主管人员行使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权，按照规定的程序任免。

没有设置会计机构和配备会计人员的单位，应当根据《代理记账管理办法》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或者持有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的其他代理记账机构进行代理记账。这是满足不具备设置会计机构、配备会计人员条件的小型经济组织解决记账、算账、报账问题的需要。代理记账是指由社会中介机构（会计咨询、服务机构）代替独立核算单位办理记账、算账、报账业务。

三、小企业会计的岗位设置

小企业的会计岗位一般有以下几个：

1. 会计主管

会计主管的岗位职责：按照会计制度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主持起草本单位具体会计制度及实施办法，科学地组织会计工作，并领导、督促会计人员贯彻执



行；参与经营决策，主持制定和考核财务预算；经常研究工作，总结经验，不断改进和完善会计工作；组织本单位会计人员学习业务知识，提高会计人员的素质，考核会计人员的能力，合理调配会计人员的工作。

2. 出纳

出纳的岗位职责：严格按照本单位货币资金内部会计控制实施办法的规定，对原始凭证进行复核，办理款项收付，办理银行结算，规范使用支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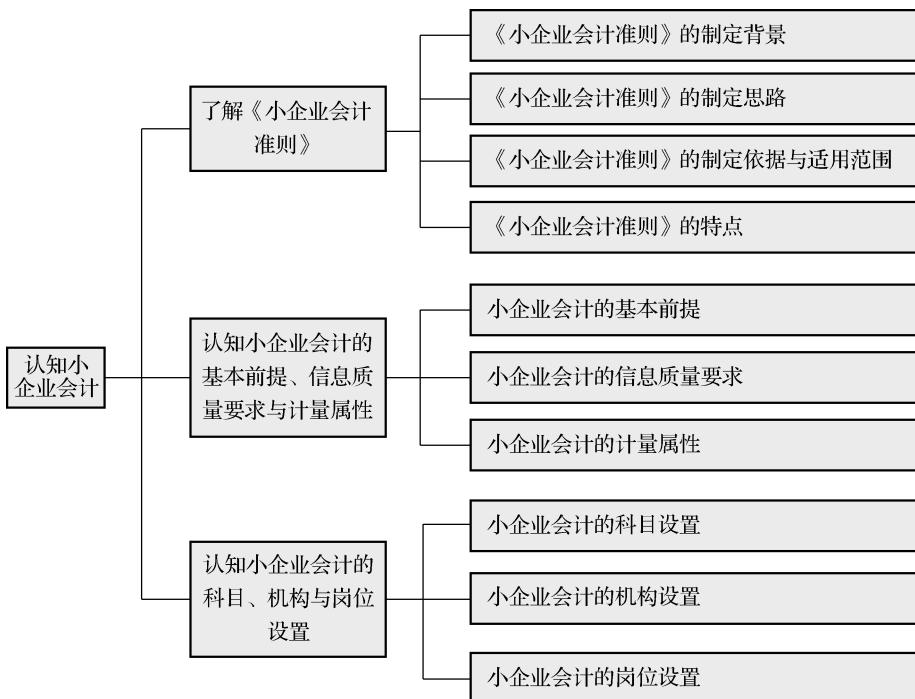
3. 总分类账会计

总分类账会计的岗位职责：全面负责组织会计工作，开设总分类账；审核记账凭证并编号；定期编制记账凭证汇总表或科目汇总表，并登记总分类账；定期组织对账；编制会计报表并进行必要的财务分析。

4. 明细分类账会计

明细分类账会计的岗位职责：负责开设明细分类账，负责日常核算工作，根据有关凭证进行登记，并定期与总账进行核对等。

项目小结





项目检测

一、单项选择题

1. 《小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小企业可以采用的计量属性是（ ）。
A. 现值 B. 历史成本
C. 重置成本 D. 可变现净值
2. 小企业外部会计信息使用者主要是（ ）。
A. 税务部门和银行 B. 投资者
C. 债权人 D. 董事会
3. 下列各项中，属于小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的是（ ）。
A. 权责发生制 B. 持续经营
C. 货币计量 D. 实质重于形式
4. 2011年颁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新增加的一类是（ ）。
A. 小型企业 B. 中型企业
C. 大型企业 D. 微型企业

二、判断题

1. 小企业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或《小企业会计准则》，或以一个准则为主，同时选择另一个准则的相关原则。（ ）
2. 小型企业不计提任何减值准备，将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 ）
3. 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企业，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在《小企业会计准则》中未作规范的，可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4.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规定的微型企业标准的企业参照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
5. 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适用范围的小企业必须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